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

3、公司董事长邹楼夫先生主持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为了日常经营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2,726.00万元。2025年公司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2,276.24万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邹楼夫、邹珍凡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6-002)。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2026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合同融资、并购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具体合同及协议为准,各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调剂。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

为保障、支持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顺利开展融资业务,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此外,公司关联方拟提供不超过200,000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以上实际用于抵押的自有资产、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担保形式等以公司及子公司、关联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本次预计综合授信额度与授受关联方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相关额度自动失效。

公司需向关联方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担保费用额度已计入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中,并经公司本次会议审议,该担保费用符合市场水平。如需向其他关联方支付费用或涉及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上述事项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所需材料的准备及报送、办理融资或抵押担保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申请书、合同、协议等)等事宜。

董事会认为:2026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为上述事项提供抵押担保,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有效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需求,保障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定、长远发展。公司关联方为上述事项提供担保,定价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邹楼夫、邹珍凡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6-003)。

3、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开发,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加快公司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赢,公司拟继续为部分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向指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的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3,000万元,该担保额度在担保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生效,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动失效。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动失效,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动失效。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为控控风险,公司为经销商提供担保时将要求被担保经销商向公司提供一定形式的反担保。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旨在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拓展,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加速公司应收账款的回笼,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同发展与共赢。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推荐、经指定银行审核确认并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公司下游非关联经销商,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及信用记录。此外,为防控风险,公司为经销商提供担保时将要求被担保经销商向公司提供一定形式的反担保,本次担保整体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04)。

4、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诚泰”)、广州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科技投”)、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兆舜”)、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集泰”)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诚泰”)、广州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科技投”)、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兆舜”)、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集泰”)基于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顺利开展融资业务,公司拟为安庆诚泰、泰科技投、从化兆舜、安徽集泰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98,125万元的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动失效。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泰科技投、从化兆舜、安徽集泰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及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100%股权,不涉及其他股东是否同比例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形。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及信用状况,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05)。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2月4日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06)。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日常经营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2,726.00万元。2025年公司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2,276.24万元。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楼夫、邹珍凡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设备及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60.00	0.00	56.6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2,200.00	0.00	1,890.66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70.00	0.00	60.38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参考市场价格	80.00	0.00	72.45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5.00	0.00	4.57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11.00	0.00	9.10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200.00	0.00	182.41
合计	—	—	—	2,726.00	0.00	2,276.24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设备及服务	56.67	200.00	1.24%	-71.67%	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1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1,890.66	2,100.00	42.55%	-9.97%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	60.38	70.00	100.00%	-13.74%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72.45	130.00	4.57%	-44.27%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4.57	10.00	4.68%	-54.30%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9.10	20.00	9.31%	-54.50%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	182.41	240.00	7.06%	-24.00%	
合计	–	–	2,276.24	2,770.00	–	-17.8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40222945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一路62号六栋301房

法定代表人:徐丹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5月20日

营业期限:2015年5月20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广州筱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广告设计、代理;大数据服务;五金产品批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医用口罩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乐器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通讯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销售代理;照相器材及望远镜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具用品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幼儿园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广告发布;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自习场地服务;办公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

截至2025年9月30日,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2,641.16万元,净资产为7,192.44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905.71万元,净利润为-1,762.0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楼夫先生为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R65L2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谢家庄永和路52号201房

法定代表人:陈明星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3月22日

营业期限:2018年3月2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物流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代理;货物专用运输(罐式);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运站服务;道路货物运输。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明星

截至2025年9月30日,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529.88万元,净资产为290.46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84.54万元,净利润为30.2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楼夫先生为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明星之兄,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53696620O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自编六栋一楼东南部101房

法定代表人:尹凤丽

注册资本:3,28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9月11日

营业期限:2003年9月1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陶瓷网纹辊激光技术服务,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物业出租;销售: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微光陶瓷网纹辊研究、生产、开发、加工。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邹楼夫

截至2025年9月30日,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942.28万元,净资产为7,989.95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316.85万元,净利润为64.5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楼夫先生为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且为其实际控制人,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633077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建工路8号首层(部位:之一)

法定代表人:胡晓颖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9年1月18日

营业期限:1989年1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其他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房屋租赁;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邹楼夫

截至2025年9月30日,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5,974.41万元,净资产为7,702.09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9.06万元,净利润为399.0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上述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且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坚持自愿平等、定价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的合理预测,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邹楼夫、邹珍凡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楼夫、邹珍凡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已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2026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合同融资、并购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具体合同及协议为准,各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调剂。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

为保障、支持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顺利开展融资业务,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此外,公司关联方拟提供不超过200,000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以上实际用于抵押的自有资产、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担保形式等以公司及子公司、关联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具体合同及协议为准。本次预计综合授信额度与授受关联方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相关额度自动失效。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旨在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拓展,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加速公司应收账款的回笼,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同发展与共赢。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推荐、经指定银行审核确认并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公司下游非关联经销商,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及信用记录。此外,为防控风险,公司为经销商提供担保时将要求被担保经销商向公司提供一定形式的反担保,本次担保整体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2026-006)。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及子公司为公司担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开发,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加快公司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赢,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为部分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向指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的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3,000万元,该担保额度在担保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动失效。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次担保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及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安庆诚泰	100%(间接持股)	43.15%	11,468.44	30,000	31.65%	否
	泰科技投	100%(直接持股)	51.24%	12,560.64	20,000	21.10%	
	从化兆舜	100%(直接持股)	64.63%	0.00	13,125	13.85%	
	安徽集泰	100%(直接持股)	23.62%	0.00	35,000	36.93%	
合计				24,029.08	98,125	103.53%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庆诚泰

1、名称: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2月6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山口乡石门湖路11号

4、法定代表人:颜小平

5、注册资本:25,343.623632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胶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安徽集泰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系安徽集泰全资子公司,暨公司间接持有安庆诚泰100%股权。安庆诚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1,887,534.03	428,891,225.64
负债总额	190,673,258.76	189,711,079.3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9,193,198.92	90,437,587.68
流动负债总额	61,480,059.84	99,273,491.64
净资产	251,214,275.27	239,180,146.32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858,513.07	31,214,939.32
利润总额	-379,076.41	-11,702,636.53
净利润	-379,076.41	-11,702,636.53

(二)泰科技投

1、名称:广州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5月12日

3、注册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锦明街1号02铺01室(部位:08室)

4、法定代表人:孙仲华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科技中介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科技项目招标服务;科技项目评估服务。

7、股权结构:泰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7,253,560.05	355,790,151.16
负债总额	147,175,878.12	215,746,117.2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8,000,000.00	96,216,591.43
流动负债总额	109,175,878.12	119,529,525.80
净资产	140,077,681.93	140,044,033.93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233,866.20	-33,648.00
净利润	-233,866.20	-33,648.00

(三)从化兆舜

1、名称: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1年4月28日

3、注册地点:广州市从化鳌头镇龙星路61号

4、法定代表人:黄承相

5、注册资本:9,95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危险化学品生产;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7、股权结构:从化兆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2,504,104.15	374,474,570.49
负债总额	253,683,071.29	227,454,387.8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52,810,333.56	226,680,155.18
净资产	138,821,032.86	147,020,182.68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5,923,577.20	228,481,724.46
利润总额	17,296,197.20	8,796,701.24
净利润	19,277,381.15	7,637,887.46

(四)安徽集泰

1、名称: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1月22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山口乡石门湖路15号

4、法定代表人:颜小平

5、注册资本:30,343.623632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胶制造;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安徽集泰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2,038,994.62	420,000,576.08
负债总额	90,225,662.59	131,858,465.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90,225,662.59	131,858,465.00
净资产	291,813,332.03	288,142,111.08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3,462.12	62,148.10
利润总额	-5,340,998.07	-3,678,993.37
净利润	-5,340,998.07	-3,678,993.37

三、担保协议基本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以与银行实际签署为准,担保金额不得超过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目前已确定的担保协议基本内容主要包括: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期间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安庆诚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石化支行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	7年
	泓泰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	12年
	从化兆舜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担保	13,125	18年

公司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100%股权,不涉及其他股东是否同比例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泰科技投、从化兆舜、安徽集泰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及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100%股权,不涉及其他股东是否同比例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形。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及信用状况,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